

证券代码：300171

证券简称：东富龙

公告编号：2023-022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15日以电话、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在公司（上海市闵行区都会路1509号）305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东生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王艳女士列席了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3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反对票，0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0%；弃权票，0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票，3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反对票，0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0%；弃权票，0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0%。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实际的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供投资者查阅。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精神，客观、公正的对公司财务报告发表了意见。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和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公司《202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均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应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规章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公司监事根据其任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未在公司任职的，不领取监事津贴。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实际的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十、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1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5.80 万股，因此，公司本次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股权激励》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 336 名激励对象归属 517.95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